

The Cult of *The Fox*

说狐

康笑菲 著
姚政志 译

乡野杂谈、文人逸事与历史中的狐狸

狐狸是正？是邪？

狐狸精、狐妖、狐怪、狐魅、狐鬼、狐仙，
中国历史中的狐狸形象多样，
什么才是它的原形？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社会经济史译丛

说狐

康笑菲 著
姚政志 译

The Cult of The Fox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说狐/(美)康笑菲著;姚政志译.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1. 11

书名原文: The Cult of The Fox

ISBN 978 - 7 - 308 - 09297 - 5

I. ①说… II. ①康… ②姚… III. ①狐 -
文化 - 研究 - 中国 IV. ①B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31515 号

说狐

[美] 康笑菲 著 姚政志 译

责任编辑 赵 琼

文字编辑 刘 逸

装帧设计 王小阳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北京京鲁创业科贸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40mm × 960mm 1/16

印 张 16.75

字 数 215 千

版 印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308 - 09297 - 5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 88925591

世
販

社会经济史译丛

学术委员会

学术委员会主席

吴承明 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中国经济史学会前会长

学术委员会委员（按姓氏音序排列）

包弼德 (Peter K. Bol) 哈佛大学教授

包乐史 (Leonard Blussé) 莱顿大学教授

包伟民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陈春声 中山大学教授

陈争平 清华大学教授，中国近代经济史学会会长

陈志武 耶鲁大学教授

科大卫 (David Faure) 香港中文大学教授

李伯重 清华大学教授，国际经济史学会执委

刘 宏 曼切斯特大学教授

万志英 (Richard von Glahn)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教授

吴松弟 复旦大学教授

萧国亮 北京大学教授

张国刚 清华大学教授，中国唐史学会会长

周绍明 (Joseph P. McDermott) 剑桥大学教授

主 编

龙登高 清华大学教授



北京启真馆

总 序

就中国社会经济史的研究而言，中文与外文（主要为英文）学术圈各自相对独立，尽管现在信息交流与人员往来已经较为频繁，两个学术圈有所交叉，但主体部分仍是明显分离的，对彼此的学术动态可能有所了解，但知之不详，如蜻蜓点水，缺乏实质性的深度交流，中外学者在这方面都颇有感触。而西方世界的社会经济史研究，相对于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在中国学术界的影响更为有限。关于海外中国研究、外国人视野下的中国历史、制度经济学等，由于相关译丛的努力，越来越多地被引入中国学术界。由于欧美、日本及其他地区的经济史、社会史等研究日趋成熟，其前沿性成果更需要我们及时获知，以把握当前社会经济史的学术动态和未来可能的发展方向。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西方学者对研究中国产生了兴趣，一则因为中国经济的崛起，一则因为如果不了解占人类五分之一人口的国度的历史，就不可能真正了解人类发展，他们希望与中国学术界有更多的交流。

就有关中国的史料与数据而言，中国学者对英文的原始史料涉猎有所局限，遑论荷兰文、西班牙文、葡萄牙文、法文等，这些语种中有关华人与中国的记载，是在中文正史与野史中几乎看不到的世界。而这些史料，在中西方的比较研究，中国与外部世界的关系等领域，都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有待开发的史料还有域外汉文文献资料，包括朝鲜半岛、越南、日本等地的汉文古籍，以及东南亚、美国等地华

人的文献与文物。仅从这个角度而言，引介和翻译海外学者的研究成果也日益显得重要。就学科而言，由于专门化人才培养与学术研究的日益深入，各学科形成自身的特定概念、范畴、话语体系、研究工具与方法、思维方式及研究领域，对此但凡缺乏深入而全面的把握，相关研究就很难进入该学科体系，而其成果也难以获得该学科研究人员的认可。而专业人才培养、评审与机构设置等制度更强化了这种趋势。专门研究是如此精深，以致许多学者无暇顾及与其他学科与研究领域，见树木而不见森林，学术视野因此受到局限，甚至出现学科歧视与偏见，人类追求知识的整体感与宏观认识的需求亦得不到满足。

同时，不同学科的一些特定话语和方法，其实许多是可以相通的，学术壁垒并非如想像中的不可逾越的鸿沟。一旦打通障碍，架起沟通的桥梁，游走于不同学科之间，其收获有时是令人惊喜的，原创性的成果也常在跨学科的交叉中产生。如从历史源头与资料中原创出经济学理论，或以经济学方法与工具研究历史问题获得新思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希克斯、弗里德曼、哈耶克、库兹涅茨及为人熟知的诺斯、福格尔等，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

因此，“社会经济史译丛”的宗旨与取向为：第一，在学科上并不画地为牢局限于经济史和社会史，也将选择与之相关的思想史、文化史，或以历史为取向的经济学与社会学研究成果，更欢迎跨学科的探索性成果。第二，在研究地域和领域的选择上，将不局限于译者、读者、编者和市场自然倾斜的中国社会经济史，本丛书将力推西方社会经济史的前沿成果。第三，译丛除一般性论述的著作外，也接受史料编著，还精选纯理论与方法的成果。在成果形式方面，既选择英文著作，也接受作者编辑的论文集，甚至从作者自己的英文论著中翻译或加工创作的中文成果。在著作语种的选择上，除英文作品外，还特别扶持其他语言论著的中译工作。

我们希望本译丛成为跨越和沟通不同语种成果、不同文化、不同地域、不同学科与中外学术圈的桥梁。

龙登高

2009年5月于清华园

推荐序

“你这个狐狸精。”小时候看电视剧或电影，无论男女爱情戏或是家庭伦理剧，均会常听到这句台词。多年之后，物换星移，电视机从黑白变成彩色液晶，这句台词仍然获得编剧们的垂青。在大众的印象里，狐狸似乎一直跟媚惑、狡诈、邪恶脱不了关系。口语或成语中的“野狐禅”、“狐狸尾巴”、“狐群狗党”、“狐假虎威”、“兔死狐悲”、“与狐谋皮”、“狐奔鼠窜”、“狐唱枭和”、“城狐社鼠”等，对狐狸形象的描述更没一句好话。狐狸天性如此，还是被“污名化”？透过康笑菲教授这本丰富、迷人，又趣味横生的大著，娓娓道来，述说狐狸/狐精/狐仙在中国历史上的演变，让我们恍然大悟，原来如此！

作者在本书所要谈的，自然不限于上述所说。康教授追溯有象征意义的狐狸至少出现在《山海经》的记载中，“其状如狐而九尾……能食人；食者不蛊”。意思是说，九尾狐会吃人，但如果人吃了它，能不为蛊毒法术所害。可见狐狸肉有医疗、辟邪的作用。到了汉代，狐狸反成了吉祥的预兆，而且还带有道德寓意，例如狐死首丘，指的是不忘本。随着时光流转，狐狸的色彩益发多样——会附身，能变身，好搞怪，引起大乱，也可变男变女，勾引异性，色诱同性。狐狸变化多端的特质届至魏晋南北朝大体具备。

既然狐狸如此“多才多艺”，在一些人眼中就升格为神明，在另一些人眼中，降阶为鬼怪，这样的历史演变应属合理。换句话说，如果人们对狐狸的看法较正面，它就是“狐仙”；反之，就称为“狐精”。狐

精只会给人麻烦，有时还搅出大乱子；狐仙给人好处，往往让人发财，不过那些好处有时见不得人。简单地说，狐狸的形象亦正亦邪，但往往就流于正邪不分，而上不了台面。试想：在过去的社会里，如果某家发财，对外宣称是因为拜了狐仙/狐精，这多难为情呀。然而有趣的也在这里：虽然狐仙会捣蛋，带来麻烦，让人生病，或引来家庭失和，因此看似淫祀（不合礼法的神祇），但它给人财富或治人病痛的一面很有吸引力，所以人们暗地里偷偷地供奉。不仅如此，从男性的角度来看，狐狸精太美了，具有颠覆家父长制的本事，搞得天下大乱。就这点来说，狐精是为屈居下位的受压抑女性发言。而且，虽然狐仙常被看成淫祀，但别以为官员一定敌视狐精。如果你操守有问题，它会掀你的底，让你丢官；如果新官上任，强压地头“狐”，它可是会偷走官印，那就别混了。所以官员面对狐精，最好小心翼翼地供着。供得它满意，还会帮官员办案，替他抓贼，让他仕途顺利。结果许多传统官衙里的小角落，往往摆了狐仙坛——谁不想官运亨通呢！林林总总围绕狐狸发生的趣事，都在康教授笔下一一细说分明。相信读者必然读得津津有味。

我奉作者之托，撰写中译本序言。为了不使这篇译序沦于纯学术应酬文字，以下提出三点观察，或和作者商量，或为本书补注。画蛇添足之讥，不免为识者所笑。

本书第四章讨论狐与巫覡的关系，指出狐仙会凭附到巫覡/灵媒身上，替人治病或指点迷津。所以说狐是主，巫是从，狐巫须奉祀狐仙。唐代元稹（七九九～八三一）的诗文中有两首都是以《赛神》为题，描述唐代巫风兴盛，巫覡横行的情形。其中一首说：“村落事妖神，林木大如村。事来三十载，巫覡传子孙。村中四时祭，杀尽鸡与豚。”而巫覡作法后，“狐狸得蹊径，潜穴主人园。腥臊袭左右，然后托丘樊”（《元氏长庆集》，卷一）。从这个描述看来，狐狸是受了巫覡的影响，跑来搅局，弄得狐臭熏天。这和第四章所描写明清时代，狐为主，巫为从，狐巫祭祀狐仙的情形倒过来。但狐狸和巫覡的渊源倒是甚早。

这首诗所写，或许是冰山一角而已。此外，北宋梅尧臣（一〇〇二～一〇六〇）也有诗谈到狐狸与巫，节引如后：“老狐依丛祠，妖神起百怪。巢窟助鸣声，穴免资狡狴。巫给神灵言，俗奏饮食拜。三年空祷祈，万疾无愈差。”（《幽闲·宛陵集》，卷三八）在这段描绘里，似乎“巫假狐威”而得利，那个巫有可能就是狐巫。把两条线索列在这里，有兴趣的人可以继续研究。

本书结论部分谈到狐仙信仰也传到日本，称为“稻荷”（いなり），庙中祭祀的就是狐狸，这点和中国的狐仙坛中不见狐狸图像很不同。最近无意间问家母是否听过稻荷信仰。她竟然回说不仅听说过，还玩过这样的游戏。她还说，小时候一群同学或朋友会玩请狐狸的游戏，叫“狐狗狸游戏”（コックリさん）。例如要考试了，想问考题是什么，或是掉了东西，问问跑到哪去，就会玩这游戏。玩这游戏时，须在地上铺一张纸，上面有日语的五十音、“一、十、百、千”与“东西南北”等字，摆一支筷子让它自己跑。这种游戏听来像是中国的紫姑信仰或是台湾的碟仙。家母是在台湾受日据教育，居然有此经验，足见稻荷信仰在日本普遍的程度，可以渡海来台，在学生中流传。家母还说，去“稻荷神社”（いなりじんじや）祭祀，须携“油扬”（あぶらあげ，油炸豆腐，有点类似台北淡水特产“阿给”）献上。游戏前须请狐（きつめ），也是要用“油扬”请神。这点和中国祭祀狐仙，用蛋、鸡、酒等华北农民视为奢侈品者之差异颇大。日本许多地方都有狐仙庙，最大的一座在京都，叫“稻荷大社”。这点和中国人把狐仙坛隐在私密角落，也有很大的分别。

此外，书中未及且值得加上一笔的是，朝鲜半岛也有狐仙信仰。最近因教学和研究，翻阅一些书籍，无意中在一本韩文的巫术神祇画册中看到狐仙画像（韩国人也称“狐仙”）。该图来自韩国某座墓的墓室中，图中的狐仙是男性，两旁各有一名年轻女性，图像较小，最下面是两名图像更小的女性。（见金泰坤编，《韩国巫神图》，首尔：悦话堂，一九八九，页五四）就这点而言，韩国狐仙信仰在画像方面与在

中国所见者较相似，都是变身为入。狐仙信仰应该是从中土传到朝鲜。看来该信仰小是小，且看似不经，对发扬中华文化还扮演个角色呢！

康教授对于狐狸信仰的兴趣起源甚早。还记得二十世纪九〇年代初期一起在纽约读书时，她就说要作狐仙研究，读了作者的序和导论，才知道她还有母亲及外婆的“加持”，内心不免想：“哗，真是‘家学’渊远呀。”这话半是玩笑，半是真。说是玩笑，是打趣她描述母亲幼时的狐仙经验，以及提到外婆请狐仙治愈其舅之病，又给她说了许多民间故事，让她后来开花结果，写成本书。说是真话，是因为读到她在本书第二章分析“狐仙儿”一词的寓意时，不禁拍案叫绝，只有康教授说得出其精彩处！因为南方人说北京话，且毋论尖团不分如区区者，再怎么字正腔圆的人，也压根儿不会把狐仙说成“狐仙儿”，遑论其言外之意。康教授是北京人，生于斯，长于斯，经她分析，狐仙儿活神活现地出现于北方人的日常生活里，让我们南方人大悟那些不会出现在文献里的多重意思。康教授的功力，读者慧眼在我之上，自可从本书中体察。但是对“狐仙儿”的分析，可说是斯人方有斯学，忍不住表而出之。

阅读本书是个愉悦备至的过程。从纽约回台后，与笑菲及其夫婿王威未曾再谋面。捧读之际，固然一面学习新的知识，又一面忆起两人当年聊天谈笑的画面，仿佛回到校园某个餐厅里和笑菲闲聊。近奉其囑，为本书作一中译序。闻其言大骇，何能当此？惊魂甫定之余，写上一些文字，奢望能给本书添个注脚，略副老友雅意。姚政志先生译笔忠于原文，区区尝经眼并稍加修饰，亦庶几不离笑菲生花妙笔过远也。

刘祥完

二〇〇九年十月 台北木栅

英文版谢辞

我非常感谢韩明士 (Bob Hymes), 他是一位鼓舞人心的学者、一位激发灵感的老师, 和一位大力支持我的朋友。我也非常感激我在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的其他老师和论文审查会的评审委员: 狄百瑞 (William de Bary)、保罗·罗热 (Paul Rouzer)、钱曾瑗 (Michael Tsin)、吴百益、商伟、孔迈隆 (Myron Cohen) 和韩森 (Valerie Hansen)。我也要向康豹 (Paul Katz) 表达至深的谢忱, 他一再地鼓励我、支持我, 而他对本稿不同版本的评论大有助于完稿。

以下的人读过全部或部分的拙作, 并从历史和文学的视角赐予无价的评论: 康儒博 (Robert Campany)、裴志昂 (Christian de Pee)、刘剑梅、苏堂栋 (Donald Sutton)、宋怡明 (Micharl Szonyi)、田晓菲、张东明和哥伦比亚大学出版部的一位审稿人。施珊珊 (Sarah Schneewind) 热忱地读过原稿好几次, 并提供不少真知灼见。她和瑞秋·史奇尼文德 (Rachel Schneewind) 也在我写作的各阶段提供编辑上的协助。拙作也在亚洲研究协会 (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 的几场讨论会中, 与赵昕毅、杜思博 (Thomas Dubois)、郭启涛、姜士彬 (David Johnson)、祁泰履 (Terry Kleeman) 等人的学术交流中得到不少启发。韩瑞亚 (Rania Huntington) 和李剑国慷慨地与我分享其作品和资料。傅凌智 (James Flath) 和陈霞亲切地给我图像资料的线索。哥伦比亚大学出版部的温蒂·洛克尔 (Wendy Lochner)、列斯·克利泽尔 (Lesley Kriesel) 和克里斯汀·莫勒克 (Christin Mortlock) 很有耐心地指导我

如何将稿本转换成排印本。

我也想向在马里兰州圣玛莉学院 (St. Mary's College) 一群出色的同事表达谢意。我在寻找出版商的时候, 克里斯汀·亚当斯 (Christine Adams)、琳达·霍尔 (Linda Hall)、查克·侯登 (Chuck Holden) 和汤姆·布雷特 (Tom Barrett) 给我建议。傅京起协助我和北京的学术单位联络。除了在我们长年的通勤时间提供不少专业建议之外, 盖尔·沙费吉 (Gail Savage) 还读了导论。她身为一位非研究中国的专家, 给我提供了极为珍贵的见解。潘·希克斯 (Pam Hicks)、珊蒂·罗宾斯 (Sandy Robbins)、露西·迈尔斯 (Lucy Myers) 和杰夫·克里索夫 (Jeff Krissoff) 是难得的行政和技术后援。

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我到中国作研究及民俗学调查, 是受哥伦比亚大学海外旅游奖学金的补助。二〇〇一年和二〇〇二年到中国的移地研究则是得到圣玛莉学院师资培育奖助金的支持。呆在中国那段日子, 孙钦善、王岚、张玉藩和张弘泓诸教授在北京大学给我一个温馨的学术安身之地。顾青、刘心明、张玮和詹怡萍协助我找到珍稀资料。表兄李广鑫安排我到妙峰山作田野调查, 在榆林的受访者也待我极为友善。

当我第一次来到美国时, 有幸跟随加州大学圣塔巴巴拉分校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Santa Barbara) 的傅佛果 (Josh Fogel)、刘平邻、白先勇、威廉·包威尔 (William Powell)、杜国清和杨美惠诸位教授念书。他们每人都以不同的方式, 用清新的想法和亲切的态度对我循循善诱, 而白教授更是对我“洗脑”。尤其, 我更是欠艾朗诺 (Ron Egan) 教授极大的人情, 他以亲切、耐心和严格的标准引领我进入学术的殿堂。他一直是我心目中老师和学者的典范。我也很感谢艾朗诺夫人陈毓贤女士 (Susan Egan)。这些年来, 她同样地支持我, 我打心底尊崇敬仰其人其才。

若不是鲍伯·欧尔 (Bob Orr)、邦妮和杰克·欧尔 (Jack Orr) 的协助, 我不可能来到美国。我也深深地感谢卡罗·黄 (Carol Huang)

在我呆在哥伦比亚大学和离开之后给我的鼓励和支持。在中国，姻亲王克铸和杨肃庄在我数度前往北京之际，于溽暑难当之时，花了许多工夫充当临时保姆，让我能轻松地到处旅行和写作。我的姑姑王晓晴和她丈夫刘彤芃帮我扫描图像材料。舍妹康研菲和康战菲助我良多，脱去我肩上顾家的重担，让我在工作上心无旁骛。最重要的是家父康继东和家母李兆霞，总是让我予取予求，陪我渡过事情和生活的高潮与低谷。对他们，尤其是先父未及亲睹本书杀青，我所说的一切，都没能报答他们对我的爱和关怀。我也感谢我的外祖母，亲爱的姥姥。我小时候沐浴在她无尽的爱、关怀和好多有趣的民间故事中。我最初对狐仙和鬼怪的兴趣可远溯回她的启蒙。为了纪念她，本书就以她的故事开场。

最后，我的丈夫王威这几年来，用其信心、幽默、机智的对话和无条件的支持在在鼓舞着我。小犬王雨枫在我完成博士论文的那年出生，陪着这本书一起长大。他开朗的笑容、奇妙的想法和自己画的许多“小书”，一直鼓励、陪伴着我。我将这本书题献给这两人。

第一章中的一部分，先前已以“The Fox (hu) and the Barbarian (hu): Unraveling Representations of the Other in Late Tang Tales”为题，发表在 *Journal of Chinese Religions* [27 (1999): 35 - 67] 中。第五章中的一部分，曾稍加修改，以“In the Name of Buddha: The Cult of the Fox at a Sacred Site in Contemporary Shaanxi”为题，发表在《民俗曲艺》[*Journal of Chinese Ritual, Theater, and Folklore*, 138 (2002): 67 - 110] 中。

中文版谢辞

祥光与我师出同门，但一直走在我的前面。一九九二年我初到哥伦比亚大学，他已经在做毕业论文了，一起在哥大的两三年间，我在选课、投师、定题、考资格考等方面一路多蒙他的诸多指点，受益良多。祥光为人既诚恳敦厚又诙谐幽默，跟我们夫妇很投缘，经由他，我们在纽约认识了不少朋友。可惜不久祥光毕业回台任教，我又在写论文期间追随外子到加拿大，遂断了联系。去年先接到祥光的电子邮件，不久博雅就来询问版权的事，直到年初祥光的高足姚政志君来信索要译本所引中文材料，我才恍然：此书的中译本，全凭祥光从中推荐，鼎力玉成。时隔多年，祥光仍是当年那个在哥大的谆谆学长，有这样的学长在前面一路提携，幸莫大焉！中译本我还没有看到，但我相信祥光，也就相信政志和博雅。

感谢祥光，感谢政志，感谢博雅书屋。

康笑菲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八日于匹兹堡

目 录

导论	/ 1
第一章 中国早期传统中的狐仙	/ 17
第二章 狐仙与狐仙信仰的扩散	/ 50
第三章 狐精与家庭祭祀	/ 83
第四章 狐精与灵媒	/ 112
第五章 狐精与地方信仰	/ 145
第六章 狐精与官员	/ 181
结论	/ 215
参考书目	/ 228
译后记	/ 253

导 论

我的母亲回想起，二十世纪四十年代，位于北京郊区的老家后院有间小庙，其中奉祀当地人称之为“仙家”的狐精。她小时候每每避之唯恐不及，不得经过时，总是拔腿快跑，看都不敢看。她怕如果靠得太近，会触犯神明，使她遭到伤害和灾难。然而，就如同害怕狐仙可能降临的祸害，一般人家认为留着这间小庙可以带来好运和财富。舅父在十四岁生了一场大病、发着高烧时，外婆就准备祭品到狐仙庙拜拜。母亲告诉我，当晚，外婆便梦到一个灰发白须的男人降到舅父床边，用他的长袖子轻抚他的脸颊。隔日，小男孩的高烧便退了，很快地恢复健康。家人相信，那个白须的男人就是狐仙。

一九九七年回到中国作研究之前，我未曾听过这个故事，也没问过家人狐仙信仰之事。对母亲和许多华北的平民百姓而言，这样的事 1
情在家庭史方面是不值得，亦不堪一提。毕竟，狐仙崇拜在民国时期和新中国建立后被贴上了“封建迷信”的标签，加以禁止。然而，当检视了明、清及民国时期的笔记小说中众多的狐精故事后，这个关于暧昧狐精的家庭故事，事实上反映一个曾经深深地影响华北地方几百年生活的传统。